

臺北市 109 學年度國民中學體育績優生（體育班）甄選入學招生簡章

學校資料		校 名	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	聯絡電話	2932-2024#310		
學校代碼		校 址	臺北市文山區福興路 80 號	傳真號碼	2933-2143		
3	8	3	5	0	5		
招生網頁		<a href="http://www.hfjh.tp.edu.tw/">http://www.hfjh.tp.edu.tw/</a>		郵遞區號	11691		
招生目標		提供多元化入學管道，銜接、培養運動績優學生，招收具具棒球或跆拳道專長之國小畢業學生。					
甄 選 條 件	一、運動成績符合「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」之規定。 二、設籍臺北市者。			招生種類	招生名額		
					男生	女生	不拘
				棒球	18	0	0
				跆拳道	0	0	5
	合計	23					
甄 選 方 式	測驗種類	棒球		跆拳道			
	測驗時間	109 年 5 月 28 日(星期四)上午 09 時 00 分					
	測驗地點	興福國中		興福國中			
	測驗項目及計分方式(含各項目及其配分)	1.八百公尺跑走(25) 2.傳接球(25) 3.打擊(25) 4.跑壘衝刺(25)		1.柔軟度(20) 2.仰臥起坐(20) 3.立定跳遠(20) 4.800 公尺跑走(20) 5.基本足技動作(20 分)，各項動作配分如下： 前抬腳(4 分)、後旋踢(2 分)、前踢(4 分)、 旋踢(4 分)、側踢(4 分)、後踢(2 分)			
	備註：各招生甄選種類僅採計術科成績，總分為 100 分。						
錄 取 方 式	1.各測驗種類依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，未達最低錄取標準 70 分（含）者，不予錄取。						
	2.成績比序：如總成績相同時，參酌術科測驗項目比序高低順序錄取，不列備取。						
		棒球		跆拳道			
	成績比序	2.3.4.1		5.1.2.3.4			
報 名 手 續	一、填寫報名表至本校體育組現場報名。（附件一） 二、學歷證件：在學證明（或畢業證書）。 三、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（正本驗畢後歸還）。 四、身分別證明文件影本(原住民、身心障礙生，正本驗畢後歸還)，無則免附。 五、參賽成績證明影本（正本驗畢後歸還）。 六、家長同意書。（附件二） 七、健康聲明切結書。（附件三）						

一、入學年級：國中七年級。

二、招生時程

(一) 報名時間：109年5月20日(星期三)至5月22日(星期五)每日上午9時至12時及下午1時至4時。

(二) 測驗時間：109年5月28日(星期四)上午9時至12時。

(三) 放榜時間：109年5月29日(星期五)下午5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
(四) 成績複查：109年6月1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填寫成績複查申請表(如附件四)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請(逾期恕不受理)。

(五) 報到時間：109年6月2日(星期二)至6月10日(星期三)上班日上午9時至12時。

補考日：

(一) 測驗時間：109年6月11日(星期四)下午1時30分至4時。

(二) 放榜時間：109年6月12日(星期五)下午5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
(三) 成績複查：109年6月15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填寫成績複查申請表(如附件四)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請(逾期恕不受理)。

(四) 報到時間：109年6月16日(星期二)至6月24日(星期三)上班日上午9時至12時。

備  
註

三、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運動訓練者，不宜參加本校體育績優學生甄選。

四、甄選錄取之學生必須加入專長種類之校隊接受訓練，如不願接受訓練及參加比賽者，應由學校依規定輔導轉回原學區學校或額滿改分發學校(均依局頒常態編班相關規定辦理)，不得異議。

五、凡經甄選錄取並完成報到手續之學生，不得參加本市其他學校所辦之體育績優學生甄選，如經查屬實，將取消後項考試之錄取資格。

六、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之使用範圍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告知事項(如附件六)，請考生詳細閱讀。

七、測驗當天，如遇天候或不可抗力因素，招生學校得以變更測驗場地及測驗項目。

八、測驗當天，如考生體溫過高(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 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)，當日不可應考，請於指定時間進行補考，後續放榜、成績複查以及報到詳細之時程請參閱上述說明。